

2023年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济宁高新区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地质勘查和矿产资源管理、测绘地理信息、林地管理、造林绿化、自然保护区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管理等工作的基础性、技术性、事务性工作；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和业务课题研究的技术服务工作，负责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维护和重点区域、重点地段修建性详细规划的技术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土地收购储备有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包括：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0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000.00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5,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000.0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5,000.00	支出总计	35,00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700.00	29,700.00		29,700.00								
212	08	02	土地开发支出	5,300.00	5,300.00		5,30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计	35,000.00		3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000.00		35,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000.00		35,00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700.00		29,700.00				
212	08	02	土地开发支出	5,300.00		5,30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0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5,000.00		35,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000.00		35,0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 入 总 计	35,000.00	支 出 总 计	35,000.00		35,0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35,000.00				3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000.00				35,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000.00				35,00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700.00				29,700.00
212	08	02	土地开发支出	5,300.00				5,3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023年耕地开垦费	特定目标类	5,000.00	5,000.00		5,000.00				
土地收储补偿款	特定目标类	29,700.00	29,700.00		29,700.00				
土地收储评估费	特定目标类	300.00	300.00		300.00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注：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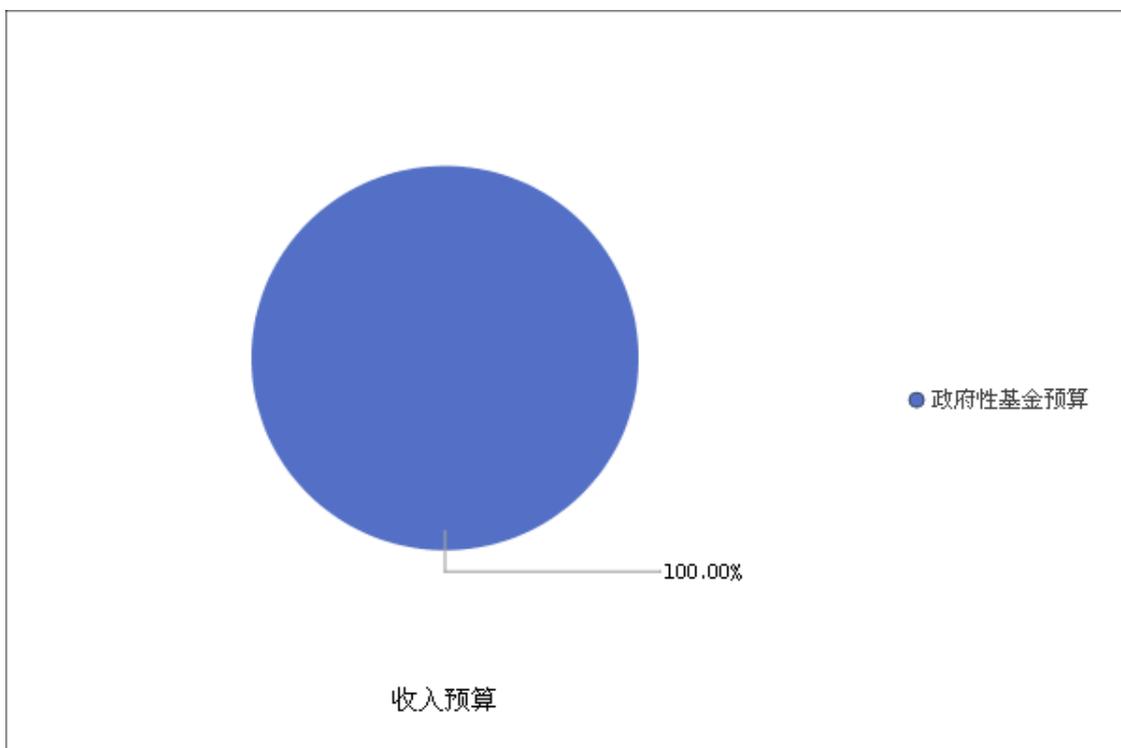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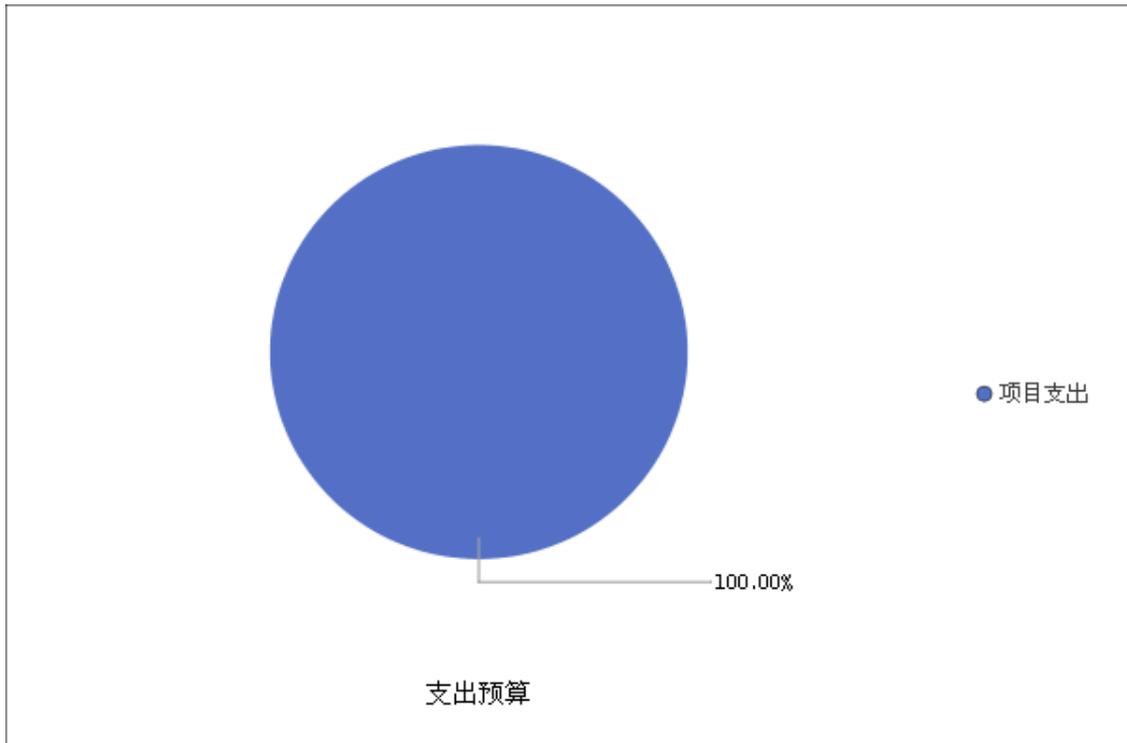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35,000.0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35,000.00万元，占100.00%。



(二)支出预算：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35,000.0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35,000.00万元，占100.00%。



(三) 增减变化情况：2023年收支预算35,0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00.00万元，增长100%，其中：

1. 收入预算35,0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00.00万元，增长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政府性基金35,0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00.00万元，增长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2. 支出预算35,0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00.00万元，增长100%，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项目支出35,0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5,000.00万元，增长1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结转下年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3. 收支预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该模块未生成报告；二是落实过紧日子方针，大力压减各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2022年、2023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0万元，较2022年预算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机关经费在高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列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单位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

急保障用车0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无。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35,00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5,000.00万元。拟对土地收储补偿款、土地收储评估费、2023年耕地开垦费等3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5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500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土地收储补偿款、土地收储评估费、2023年耕地开垦费等项目支出2023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单位预算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项目编码	37089023P53000110003L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补偿款			
2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实施单位	108002-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			
3	项目绩效模板								
4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3年-2023年）							
5		目标1	完成土地收储补偿工作，保障农民及企业的合法权益，增加高新区土地储备，满足供地需求。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7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	29700	万元		完成情况
9									
10									
1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涉及街道	补偿涉及街道	=	5	个		完成情况
12		数量指标	补偿涉及企业及产业园	补偿涉及企业及产业园	=	13	个		完成情况
13		质量指标	补偿发放准确率	补偿发放准确率	=	100	%		完成情况
14		时效指标	补偿发放及时率	补偿发放及时率	=	100	%		完成情况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供地需求，促进经济发展	满足供地需求，促进经济发展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群众及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被征地群众及企业合法权益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7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土地补偿管理长效机制	健全土地补偿管理长效机制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8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群众及企业满意度	被征地群众及企业满意度	≥	90	%		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项目编码	37089023P530001100048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评估费				
2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实施单位	108002-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服务中心				
3	项目绩效模板								
4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3年-2023年）							
5		目标1	保障土地储备工作顺利进行，加强对土地资源的管理，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7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	300	万元		完成情况
9									
10									
1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评尽评率	应评尽评率	=	100	%		完成情况
12		质量指标	评估完成率	评估完成率	=	100	%		完成情况
13		质量指标	评估合理性	评估合理性	文字描述		合理		完成情况
14		时效指标	评估完成及时率	评估完成及时率	=	100	%		完成情况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土地资源管理，提高土地使用率	加强土地资源管理，提高土地使用率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6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土地储备，满足用地需求	增加土地储备，满足用地需求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7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土地补偿管理长效机制	健全土地补偿管理长效机制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8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群众及企业满意度	被征地群众及企业满意度	≥	90	%		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项目编号	37089023P330005100108		项目名称	2023年耕地开垦费			
2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实施单位	108002-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新区服务中心			
3	项目绩效模板							
4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3年-2023年）						
5		目标1	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目标，保证耕地补偿任务的完成，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保障农业生产。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7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	5000	万元	完成情况
9								
10								
1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开垦面积	耕地开垦面积	=	1000	亩	完成情况
12		质量指标	耕地开垦费缴纳符合标准率	耕地开垦费缴纳符合标准率	=	100	%	完成情况
13		时效指标	耕地开垦费缴纳及时率	耕地开垦费缴纳及时率	=	100	%	完成情况
14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耕地面积及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稳定	保障耕地面积及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稳定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土地征收征用工作规范有序	保障土地征收征用工作规范有序	文字描述		有效	完成情况
17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开垦费利用率	耕地开垦费利用率	=	100	%	完成情况
18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大众满意度	社会大众满意度	≥	95	%	完成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本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本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

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土地开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